

理财 TrendyToo 1 周年推广 - 优惠条款及细则

(1) 全新选用出粮户口额外HK\$100手机出粮迎新赏

1.1 手机出粮迎新赏条款

- a. 推广期由 2023 年 4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包括首尾两天(「手机出粮迎新赏推广期」)。
- b. 港币 300 元中银信用卡免找数签账额手机出粮迎新赏只适用中银香港「私人财富」/「中银理财」/「智盈理财」客户。
- c. 客户须于手机出粮迎新赏推广期内透过中银香港手机银行或网上银行登记出粮户口，同时符合上述推广条款 1「出粮户口」推广条款的条件并于手机出粮迎新赏推广期内透过中银香港手机银行应用程序(BOCHK 中银香港)成功完成以下任何一项项目(「手机出粮迎新赏合格客户」)，方可享手机出粮迎新赏：
- i. 买入或卖出证券(包括成功买入或沽出港股、中国A股及美股、不包括月供股票，亦不包括新股认购)；或
 - ii. 兑换外币(累计等值港币1,000元或以上，包括以港元兑换为外币的交易、以外币兑换为港元的交易、交叉盘兑换交易)；或
 - iii. 开立灵活高息定期存款；或
 - iv. 成功投保合格延期年金计划：中银人寿延期年金计划(固定年期)(手机银行投保)由中银集团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中银人寿」)承保)；或
 - v. 成功递交中银分期「易达钱」或中银分期「易达钱」结余转户的申請且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前成功提取贷款；或
 - vi. 成功申請中银 Visa Infinite 卡(包括中银 Visa Infinite 卡及「中银理财」Visa Infinite 卡)或中银 Chill Card。
- d. 若手机出粮迎新赏合格客户为于 2023 年 5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年龄介乎 18 至 35 岁之间(包括 18 和 35 岁)的「智盈理财」/「自在理财」客户，则可额外获享港币 100 元中银信用卡免找数签账额。
- e. 手机出粮迎新赏将以中银信用卡免找数签账额(「免找数签账额」)形式发放予手机出粮迎新赏合格客户。免找数签账额将于以下指定日期志入手机出粮迎新赏合格客户的有效中银信用卡账户。
- | 首次发薪月份 | 志入免找数签账额日期 |
|------------------------|---------------------|
| 2023 年 4 月至 2023 年 5 月 | 2023 年 9 月 30 日或之前 |
| 2023 年 6 月至 2023 年 8 月 |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或之前 |
- f. 「手机出粮迎新赏合格客户」须于中银信用卡(国际)有限公司「(卡公司)」志入免找数签账额时持有有效的中银港币信用卡/中银双币信用卡之主卡账户(「合格信用卡」)，否则此奖赏将会被取消，且不会以其他任何形式获取此奖赏或获发其他奖赏作为补偿。
- g. 每名手机出粮迎新赏合格客户须于志入免找数签账额时仍然透过发薪账户收取薪金，否则此奖赏将被取消，且将不会以其他任何形式获取此奖赏或获发其他奖赏作为补偿。
- h. 每名手机出粮迎新赏合格客户只可获享手机出粮迎新赏一次。如手机出粮迎新赏合格客户于手机出粮迎新赏推广期内登记多于一个发薪账户，亦只可享此奖赏一次。



中國銀行(香港)

BANK OF CHINA (HONG KONG)

1.2 「出粮户口」推广条款

- a. 推广期由 2023 年 4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包括首尾两天) (「出粮户口推广期」)。
- b. 「出粮户口」登记期指客户登记「出粮户口」的时期为 2023 年 4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上述日期均包括首尾两天)。
- c. 客户须于「出粮户口推广期」内符合以下所有条件(「合格出粮户」): (i)持有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中银香港」)有效的单名港元储蓄账户或单名港元往来账户(不包括联名账户)(「发薪账户」)及;(ii)在出粮户口推广期内透过中银香港分行、手机银行、电话银行、网上银行或中银香港网页登记出粮户口及;(iii)于登记出粮户口月份起其后 2 个月内开始以「电子发薪转账」或于他行设立全新的「常设指示」存入薪金至发薪账户,并持续透过发薪账户收取薪金至相应奖赏志入时及;(iv)于登记「出粮户口」之过去 3 个月(不包括登记当月)未曾登记及/或使用中银香港出粮户口及;(v)已选用中银香港的「私人财富」/「中银理财」/「智盈理财」/「自在理财」(「综合理财服务」)。
- d. 「薪金」指每月基本薪金(不包括佣金、花红、双粮、付还费用及/或其他款项),其金额须达港币 1 万元或以上。
- e. 「电子发薪转账」指客户的雇主将薪金经由中银香港或其他银行的发薪系统志入客户的发薪账户。「电子发薪转账」并不包括常设指示、海外电汇、本地电子转账、存入支票或现金。
- f. 中银香港保留对「薪金」及「电子发薪转账」定义的最终决定权。
- g. 每名合格出粮户须于相应奖赏志入时仍然透过发薪账户收取薪金,否则有关优惠/奖赏将被取消。

BOC Pay迎新奖赏高达HK\$100

2.1 立即绑定送迎新奖赏HK\$50电子优惠券

- a. BoC Pay迎新奖赏(下称「本推广」)推广期为2023年4月1日至6月30日,包括首尾2日(下称「推广期」)。
- b. 本推广只适用于BoC Pay 流动应用程序(下称「BoC Pay」)。
- c. 于推广期内,成功下载BoC Pay兼首次绑定于香港发行并印有中银标志的中银银联双币信用卡及/或智能账户及/或注册支付账户之客户(下称「合格客户」),可获总值HK\$50电子优惠券。有关电子优惠券将自动存放于合格客户的BoC Pay账户 > 「优惠券」> 「已领取优惠券」内。
- d. 电子优惠券只适用于指定商户之香港实体分店,包括百佳超级市场、FUSION、TASTE、TASTE X FRESH新鲜生活(只限TASTE收银处)、INTERNATIONAL、food le parc、GOURMET、GREAT FOOD HALL、便利佳、百佳冷冻食品、谭仔云南米线、谭仔三哥米线、屈臣氏、U购 select、U购 select food、U购 select mini、VanGO便利店及Pacific Coffee(统称「指定商户」)。
- e. 每位合格客户(以身份证明文件号码计算)于整个推广期内最高可获总值HK\$50电子优惠券,包括HK\$10电子优惠券共5张(下称「电子优惠券」)。
- f. 合格客户在指定商户作单一消费净额满HK\$20即减HK\$10,并透过电子优惠券内的银联二维码付款,方可使用电子优惠券。



中國銀行(香港)

BANK OF CHINA (HONG KONG)

- g. 合资格客户必须于电子优惠券上所显示的有效期限前使用，每笔交易只可使用一张电子优惠券。
- h. 优惠以单一消费净额计算，所有分拆消费的交易均不可享有有关优惠。优惠金额将于进行交易时实时扣除，不设累积、补领或日后使用。
- i. 合资格客户须于付款前向收银员表明使用BoC Pay付款及开启此电子优惠券。
- j. 每张电子优惠券不可拆分，亦不可兑换现金、礼品、服务或折扣及不可转让。
- k. 已使用的电子优惠券将实时失效，如交易随后涉及退款或退货，将只退还合资格客户实际支付的金额，并不包括电子优惠券之金额。
- l. 电子优惠券由银联国际有限公司（「银联国际」）提供，电子优惠券的使用须受指定商户及银联国际的有关条款及细则约束，详情请向银联国际客户服务热线800-967-222查询。
- m.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下称「中银香港」）及/或中银信用卡（国际）有限公司（下称「卡公司」）及/或指定商户保留更改、暂停或取消本推广或修改条款及细则之酌情权。
- n. 客户需自行支付使用及/或下载BoC Pay所产生的相关数据费用。
- o. 请透过官方应用程序商店或中银香港网站下载BoC Pay流动应用程序，并注意搜寻的关键词（“BoC Pay”）。iPhone用户请透过App Store网上商店下载BoC Pay；Android用户可透过Google Play、华为应用市场或中银香港网站下载BoC Pay。
- p. 浏览人士使用BoC Pay流动应用程序即表示同意中银香港于BoC Pay不时所载之免责声明及政策。
- q. BoC Pay 建议操作系统版本：iOS(14.0或以上)及 Android(8.1或以上)。iOS是Apple Inc.在美国和其他国家或地区注册的商标。Android是Google LLC的商标。
- r. 上述产品、服务与优惠受有关条款约束，详情请参阅相关宣传品、向有关商户或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职员查询。
- s. 除有关客户、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及/或银联国际以外，并无其他人士有权按《合约（第三者权利）条例》强制执行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或享有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下的利益。
- t. 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及/或银联国际并非商户的供货商，有关产品由有关商户提供。客户如对参与商户提供的货品或服务有任何查询或投诉，请直接与有关参与商户联络。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或银联国际对商户或其供货商提供的产品及服务质素概不承担任何责任，不会作出任何保证，亦不会对于使用其产品或服务时所构成的后果负责。商户将负上所有产品及服务的法律责任。
- u. 如有任何争议，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及/或银联国际及/或指定商户对所有事宜及争议保留最终决定权。

提示：借定唔借？还得到先好借！

储值支付工具牌照编号：SVFB072

2.2 完成指定交易送HK\$50电子优惠券

- a. 本推广之推广期由2023年5月1日至6月30日（包括首尾两日）下称「推广期」。
- b. 本推广只适用于以下客户（下称「合资格客户」）：
 - i. 整个推广期内年龄介乎18至35岁之间(包括18和35岁)且选用「智盈理财」/「自在理财」，



中國銀行(香港)

BANK OF CHINA (HONG KONG)

并在2023年5月1日至31日(包括首尾两日)期间成功下载BoC Pay兼首次绑定于香港发行并印有中银标志的中银银联双币信用卡及/或智能账户及/或注册支付账户之客户。

- ii. 整个推广期内年龄介乎18至35岁之间(包括18和35岁)且选用「智盈理财」/「自在理财」, 在2023年5月1日前已持有BoC Pay账户, 并在2023年4月1日至30日(包括首尾两日)并未透过BoC Pay于任何商户进行签账之客户。
- iii. 推广期内获由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下称「中银香港」)发出推广电邮及/或手机银行推送消息之特选客户。
- c. 每位合格客户(以身份证明文件号码计算)于2023年5月1日至31日及2023年6月1日至30日分别以BoC Pay进行至少一笔HK\$10或以上的转账/本地商户支付/乘车码交易/派利是可获总值\$50 BoC Pay优惠券, 包括HK\$10优惠券共5张。(下称「优惠券」)。
- d. 优惠券名额设有40,000个, 先到先得, 额满即止。
- e. 有关优惠券将于推广期结束后两个月内存放于合格客户的BoC Pay账户 > 「优惠券」 > 「已领取优惠券」内。
- f. 合格客户于推广期内及志入优惠券时, 有关之BoC Pay账户必须保持正常、有效及于BoC Pay维持绑定状态, 方符合资格参与本推广及获得有关优惠券, 否则将不获发有关优惠券。如BoC Pay客户账户已取消、或客户自动放弃领取奖赏, 将不获发有关优惠券, 有关优惠券将自动取消。
- g. 优惠券只适用于指定商户之香港实体分店, 包括百佳超级市场、FUSION、TASTE、TASTE X FRESH新鲜生活(只限TASTE收银处)、INTERNATIONAL、food le parc、GOURMET、GREAT FOOD HALL、便利佳、百佳冷冻食品、谭仔云南米线、谭仔三哥米线、屈臣氏、U购 select、U购 select food、U购 select mini、VanGO便利店及Pacific Coffee(统称「指定商户」)。
- h. 合格客户在指定商户作单一消费净额满HK\$20即减HK\$10, 并透过优惠券内的银联二维码付款, 方可使用优惠券。
- i. 合格客户必须于优惠券上所显示的有效期前使用, 每笔交易只可使用一张优惠券。
- j. 优惠以单一消费净额计算, 所有分拆消费的交易均不可享有有关优惠。优惠金额将于进行交易时实时扣除, 不设累积、补领或日后使用。
- k. 合格客户须于付款前向收银员表明使用BoC Pay付款及开启此优惠券。
- l. 每张优惠券不可拆分, 亦不可兑换现金、礼品、服务或折扣及不可转让。
- m. 已使用的优惠券将实时失效, 如交易随后涉及退款或退货, 将只退还合格客户实际支付的金额, 并不包括优惠券之金额。
- n. 优惠券由银联国际有限公司(「银联国际」)提供, 优惠券的使用须受指定商户及银联国际的有关条款及细则约束, 详情请向银联国际客户服务热线800-967-222查询。
- o. 中银香港及/或中银信用卡(国际)有限公司(下称「卡公司」)及/或指定商户保留更改、暂停或取消本推广或修改条款及细则之酌情权。
- p. 客户需自行支付使用及/或下载BoC Pay所产生的相关数据费用。
- q. 请透过官方应用程序商店或中银香港网站下载BoC Pay流动应用程序, 并注意搜寻的关键词(「BoC Pay」)。iPhone用户请透过App Store网上商店下载BoC Pay; Android用户可透过Google Play、

华为应用市场或中银香港网站下载BoC Pay。

- r. 浏览人士使用BoC Pay流动应用程序即表示同意中银香港于BoC Pay不时所载之免责声明及政策。
- s. BoC Pay 建议操作系统版本：iOS(14.0或以上)及 Android(8.1或以上)。iOS是Apple Inc.在美国和其他国家或地区注册的商标。Android是Google LLC的商标。
- t. 上述产品、服务与优惠受有关条款约束，详情请参阅相关宣传品、向有关商户或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职员查询。
- u. 除有关客户、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及/或银联国际以外，并无其他人士有权按《合约（第三者权利）条例》强制执行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或享有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下的利益。
- v. 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及/或银联国际并非商户的供货商，有关产品由有关商户提供。客户如对参与商户提供的货品或服务有任何查询或投诉，请直接与有关参与商户联络。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或银联国际对商户或其供货商提供的产品及服务质素概不承担任何责任，不会作出任何保证，亦不会对于使用其产品或服务时所构成的后果负责。商户将负上所有产品及服务的法律责任。
- w. 如有任何争议，中银香港及/或卡公司及/或银联国际及/或指定商户对所有事宜及争议保留最终决定权。

储值支付工具牌照编号：SVFB072

提示：借定唔借？还得到先好借！

(3) 首笔股票交易HK\$1佣金优惠

- a. 推广期由2023年5月2日至2023年6月30日(包括首尾两天)(「推广期」)。
- b. 此优惠只适用于2023年6月30日年龄介乎18至35岁之间(包括18和35岁)的「智盈理财」/「自在理财」个人银行客户，于推广期内在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中银香港」)已持有单名证券账户(包括证券孖展账户及家庭证券账户(「合资格证券客户」))。
- c. 合资格证券客户于推广期内以透过中银香港网上银行、手机银行或自动化股票专线成功完成之首1笔港股、A股及美股买入或卖出交易(不包括月供股票计划及新股认购)(「合资格交易」)，可享港币1元经纪佣金优惠(「减免佣金优惠」)，减免佣金金额不设上限。
- d. 每位合资格证券客户于港股、A股及/或美股只能分别各享首1笔减免佣金优惠。如合资格证券客户名下有多于一个单名证券账户，有关优惠计算将按股票市场(香港、中国、美国)计算。
- e. 首1笔合资格交易会按照证券交易的成盘次序为准。如同一笔交易指示于同日内分多笔成交，次序将按最早成交部份为准。预放盘交易指示如分多日成交，每日之成交会各自视为不同交易指示计算。
- f. 以人民币或美元结算的经纪佣金将按中银香港所厘定的汇率折算为港币计算。**合资格证券客户须先缴付买入或卖出证券经纪佣金。**中银香港将于2023年9月30日或之前将减免佣金存入合资格证券客户的结算账户。
- g. 如合资格证券客户持有多个结算账户，最终获取减免佣金的结算账户将由中银香港决定。
- h. **合资格证券客户仍须缴付其他交易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事务处理费、香港印花税、香港证券及期货**



中國銀行(香港)

BANK OF CHINA (HONG KONG)

事务监察委员会交易征费、香港交易及结算所(「香港交易所」)收取的交易费、国家税务总局的交易印花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收取的证管费、海证券交易所(「上交所」)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深交所」)收取的经手费、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收取的过户费、美股监管费用及交易费用。

- i. 合资格证券客户须在中银香港存入减免佣金时仍持有有效的证券账户及结算账户，否则有关优惠将被取消。

(4) 中银Chill Card优惠条款及细则

4.1 「Chill Date . 电影专场」优惠

- a. 推广期由 2023 年 3 月 29 日至 12 月 31 日 (包括首尾两日) (「推广期」)。
- b. 优惠只适用于由香港发行并印有中银标志的中银 Chill Card (下称「合资格信用卡」)。
- c. 合资格信用卡客户可于推广期内的指定日期到指定快达票专页 (下称「购票平台」) 购买指定场次电影戏票 (下称「活动门票」)。
- d. 每个合资格信用卡账户只可购买最多 2 张活动门票。活动门票数量有限, 先到先得, 售完即止。
- e. 活动门票之价格为港币\$0。惟客户须以合资格信用卡支付购票平台手续费, 手续费为每张活动门票港币\$10。
- f. 活动门票为电子门票。有关购票查询, 可致电快达票热线 31288288 查询。
- g. 如此优惠活动的电影场次因任何原因被取消, 客户将不会获安排其他场次的电影代替或安排退票。已支付予购票平台之手续费将不会退还。
- h. 活动门票不能兑换现金、转换其他礼品、退回或转让, 亦不可用作售卖用途。
- i. 客户如有任何舞弊或欺诈成分, 中银信用卡(国际)有限公司(下称「卡公司」)及/或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下称「中银香港」) 有权实时取消客户的活动门票而毋须另行通知。中银香港亦保留采取任何其认为适当的法律行动的权利。
- j. 中银香港并非此优惠活动之产品或服务供货商, 所有有关产品或服务之质量, 中银香港概不承担任何责任。
- k. 客户透过购买活动门票, 代表阁下同意遵守英皇戏院及快达票之条款及细则。有关英皇戏院之条款及细则, 请浏览 www.emperorcinemas.com/zh/general/tnc。有关快达票之条款及细则, 请浏览 www.hkticketing.com。
- l. 除有关客户、产品或服务供货商、中银香港以外, 并无其他人士有权按《合约(第三者权利)条例》强制执行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 或享有本条款及细则任何条文下的利益。
- m. 中银香港有权保留更改、暂停或取消优惠或修订其条款及细则的酌情权, 并对所有事宜及争议保留最终决定权。

4.2 Chill Card 限时额外HK\$100迎新赏

- a. 推广期由 2023 年 4 月 24 日至 6 月 30 日 (包括首尾两天), 申请人须于推广期内申请并获成功批



中國銀行(香港)

BANK OF CHINA (HONG KONG)

核中银 Chill Card(「合资格信用卡」), 方可获得一次性港币 100 元现金回赠。

- b. 此优惠只适用于：
 - i. 智盈理财或自在理财银行户口客户；或
 - ii. 经由指定 Chill Card 网站 www.bochk.com/s/a/chill8 申请信用卡之客户
- c. 卡公司将核实客户申请纪录，以确定客户在此推广计划中可获有关奖赏。在任何情况下，一切资料将以卡公司的纪录为准。
- d. 申请人须于申请日期前的 12 个月内未曾办理取消或曾持有中银 Chill Card，方可享此优惠。
- e. 有关现金回赠将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或之前志入主卡账户内，有关信用卡账户状况届时必须正常、有效及信用状况良好。
- f. 如发现客户重复领取迎新优惠或于发卡后的 12 个月内取消主卡账户，卡公司保留毋须事先通知的情况下从其信用卡账户内扣除所获迎新优惠的价值的权利。
- g. 卡公司保留以其他同等或相若价值礼品代替的权利。
- h. 现金回赠只可用作扣除信用卡日后的零售签账，并不可用作透支现金、支付任何财务费用或缴交获赠现金回赠前累积而未缴的信用卡结欠，亦不能兑换现金、转换其他礼品、退回或转让。
- i. 除合资格持卡人及卡公司以外，并无其他人士有权按《合约(第三者权利)条例》强制执行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或享有本条款及细则任何条文下的利益。
- j. 卡公司保留更改、暂停或取消迎新优惠或修订本条款及细则的酌情权。
- k. 卡公司对所有事宜及争议保留最终决定权。

提示：借定唔借？还得到先好借！

(5) 「智选基金组合」优惠条款及细则

5.1 智选基金组合」首笔认购享0%认购费条款：

- a. 推广期由2023年4月1日至6月30日(包括首尾两天)(「推广期」)。
- b. 此优惠适用于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中银香港」)的个人客户(「合资格客户」)。
- c. 于推广期内，合资格客户经「智选基金组合」进行首笔基金认购(「合资格认购」)，可享0%认购费(「认购费优惠」)。此优惠的合资格基金认购金额不设上限。
- d. 认购费优惠不适用于i) 认购费低于1%的基金交易；及 ii) 货币市场基金的认购交易；及 iii) 基金转换的交易；及 iv) 月供基金计划。
- e. 认购费优惠不适用于容易受损客户于中银香港手机银行或网上银行叙造的基金交易。
- f. 合资格客户须于整额认购基金时缴付全数认购费。中银香港会于推广期完结后按条款i把认购费减免金额退回予合资格客户。
- g. 每名合资格客户于推广期内只可享优惠一次。
- h. 如合资格客户于推广期内已享用此优惠，将不可再享有其他的基金认购费减免优惠。
- i. 上述基金认购费减免金额将于2023年9月30日或之前志入客户的非不动港元储蓄或港元往来账户内，合资格客户于志入认购费减免优惠时须仍持有有效的中银香港基金账户，否则此优惠将被取

消。

- j. 如基金交易并非以港币结算，有关基金交易金额将按交易当日中银香港的收市兑换价(以中银香港公布的为准)折算为港币后，再作计算优惠之用，中银香港保留更改计算有关交易金额方法的最终决定权。

5.2 「智选基金组合」港币100元奖赏条款及细则:

- a. 推广期由2023年4月1日至6月30日(包括首尾两天)(「推广期」)。
- b. 此优惠只适用于合格客户，须符合 i) 于 2023年3月31日或之前未曾透过「智选基金组合」交易平台完成认购交易及 ii) 于推广期内成功透过「智选基金组合」完成处理认购交易指示(交易金额不限)。符合以上条件的合格客户可享港币100元奖赏。
- c. 每位合格客户于推广期内只可享此优惠1次。此优惠数量有限，先到先得，送完即止
- d. 港币100元回赠金额将于2023年9月30日或之前志入合格客户的非不动之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中银香港」)港元储蓄或港元往来账户内。合格客户于志入奖赏时须仍持有有效的中银香港账户，否则此奖赏将被取消。

(6) 「推荐亲友」推广条款及细则

- a. 推广期由2023年4月1日至6月30日(包括首尾两天)(「推广期」)。
- b. 此推广只适用于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本行」/「中银香港」)的综合理财服务客户(特选客户)。
- c. 特选客户(「推荐人」)于推广期内透过手机或网上银行进入「推荐亲友」版面查阅「我的邀请码」，并分享其综合理财服务专属邀请码予一位符合第f(ii)项条件的亲友(「受荐人」)，而受荐人须于推广期内成功开户，并在开户过程中于「邀请码」字段输入符合第f(i)项条件的推荐人(「合格推荐人」)的邀请码，方可获赠有关之推荐奖赏。
- d. 如合格推荐人及受荐人均符合第c项条件，合格推荐人可获以下指定金额之中银信用卡免找数签账额(「推荐奖赏」)：

受荐人「综合理财服务」	中银理财	智盈理财/自在理财
推荐人每推荐一人可获奖赏	港币800元	港币150元

- e. 每位推荐人最多可凭推荐首3名「中银理财」合格受荐人及首3名「智盈理财/自在理财」合格受荐人获得推荐奖赏，而每位推荐人最高可获推荐奖赏港币2,850元(假设客户成功推荐三位亲友开立「中银理财」及三位亲友开立「智盈理财/自在理财」并符合指定条件)。奖赏数量有限，先到先得。如合格被成功推荐开户数目超出上限，中银香港将按合格推荐人所推荐的受荐人成功开户日期的先后排序，由先至后排序计算奖赏，并以本行之记录为准，额满即止。
- f. 合格推荐人以及合格受荐人于推广期内及志入奖赏时须符合以下条件：
- i. 合格推荐人：
1. 已选用中银香港的综合理财服务，及；
- ii. 合格受荐人：



中國銀行(香港)

BANK OF CHINA (HONG KONG)

1. 于2023年4月1日之前6个月内，未曾取消任何中银香港的个人银行账户或服务及未曾降级综合理财服务，及；
2. 于推广期内在开户时输入合资格推荐人的邀请码，并最终成功开户，及；
3. 未在同一推广内被推荐，及；
4. 与推荐人非同一人，及；
5. 智盈理财/自在理财受荐人于开户日年龄需于 18至 35岁之间 (包括 18和 35岁)
6. 于推广期间维持「综合理财总值」达以下指定金额或以上

综合理财服务	综合理财总值
中银理财	港币 100 万元或以上
智盈理财	港币 20 万元或以上
自在理财	港币 1 万元或以上

- g. 有关推荐奖赏纪录经由中银香港核实无误后，推荐奖赏将于2023年9月30日或之前以信用卡免找数签账额形式发放予合资格推荐人持有的信用卡主卡账户，并显示于相应月份之信用卡月结单上。于志入免找数签账额时，合资格推荐人须仍然持有有效中银信用卡，否则此奖赏将被取消，且将不会以其他任何形式获取此奖赏或获发其他奖赏作为补偿。于志入奖赏后，合资格推荐人将会获发通知。
- h. 如本行怀疑推荐人及/或受荐人已经或曾试图违反此推广的规定或损害、篡改或破坏此推荐计划的运作，本行有权终止推广。
- i. 每位受荐人于推广期内只可被推荐一次，并以本行之最后记录为准。
- j. 有关之合资格推荐人及合资格受荐人的中银香港银行账户必须保持正常、有效，方符合资格参与本推广及获得有关奖赏，否则将不获发有关奖赏。如受荐人相关账户已取消或降级综合理财服务，推荐人将不获发有关奖赏，有关奖赏将自动取消。
- k. 本推广奖赏计划不接受客户自荐及中银香港员工推荐。

(7) 手机开户即享高达4.8%港元定期存款年利率

- a. 本优惠推广期为2023年4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包括首尾两天(「推广期」)。
- b. 本优惠只适用于2023年4月1日之前未持有任何中银香港的个人/联名/公司储蓄、往来、贷款账户或保管箱，并于推广期内透过中银香港手机银行应用程序成功开户(不适用于分行「二维码开户」服务)的个人银行客户(「合资格客户」)。
- c. 合资格客户于推广期内成功透过中银香港手机银行输入推广码「BBANEWHKD」并以「合资格新资金结余」港币1万元或以上开立「手机开户高息定存赏」方可获享港元特优定期存款年利率如下：

存款期	特优港元定期存款年利率
1个月	4.8%

- d. 「合资格新资金结余」是指客户之实时存款总值与上月月底同一货币存款总值对比所增加之金额，



中國銀行(香港)

BANK OF CHINA (HONG KONG)

- 扣减当月内同一货币已享用所有新资金优惠之定期累计本金金额。定期新资金优惠只适用于单名户。所有由单名户持有的同一货币种类的储蓄、支票及定期存款均会计算在内。如对「合资格新资金结余」的定义有任何争议，中银香港保留最终决定权。
- e. 每位合资格客户只可开立「手机开户高息定存赏」一次及金额上限为港币10万元。
- f. 定期存款须于香港银行营业日叙做。存款不可在到期前提取。就通知存款而言，「到期」指您与本行议定的通知期届满。中银香港可准许提早提取存款，但您须承担中银香港的损失、开支及收费(金额由中银香港决定)。即使准许提早提取存款，存款将无任何利息。存款利息只会在到期时支付。原应在非营业日(如星期六、日及公众假期)到期的存款将在下一个营业日到期。
- g. 若中银香港酌情允许客户在到期前内提取有关定期存款，客户将不获得任何利息，并须按照下列计算方式缴付手续费(取其高者)，最低手续费为港币200元：
- i. 定期存款本金 x [(最优惠利率* - 2.50%) - 定期存款年利率] x 尚余到期日数 / 一年总日数
- ii. 定期存款本金 x (同业拆息拆出利率* - 定期存款年利率) x 尚余到期日数 / 一年总日数
- *有关利率将按中银香港不时公布的利率为准。
- h. 本宣传品的特优定期存款年利率是根据中银香港2023年4月1日公布的港币定期存款年利率为示例，仅供参考，实际年利率将根据中银香港不时公布的为准。每笔定期存款只可享此优惠一次，日后续期的利率将根据中银香港不时公布的为准。
- i. 上述优惠名额有限，额满即止。

(8) 港币活期储蓄存款优惠

- a. 此推广之推广期为2023年5月1日至6月30日(包括首尾两天) (「推广期」)。
- b. 客户需于推广期内全新选用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中银香港」)「智盈理财」或「自在理财」(「综合理财服务」)并于2023年5月1日之前6个月内未持有任何中银香港的个人 / 联名存款户口(「合资格客户」)，方可获享此「港币活期储蓄存款优惠」(「优惠」)。
- c. 合资格客户的港币活期储蓄存款每历日户口结余达指定金额(每个户口独立计算)，方可享年利率优惠如下：

存款结余(港币)	年利率
200,000 以下	1.08%
200,000 或以上至 500,000 以下	1.68%
500,000 或以上	2.18%

- d. 合资格客户可于成功选用综合理财服务后首100个历日(「有效期」)内享优惠。有效期后的利率将按中银香港不时公布的港币活期储蓄存款利率为准。
- e. 优惠适用于合资格客户项下所有单名港币活期储蓄存款户口(不适用于联名户口)，惟利息按每个户口独立计算。
- f. 利息按每日存款结余计算。利息派发按中银香港现行一般港币活期储蓄存款户口处理。
- g. 合资格客户需于利息派发时在中银香港仍持有有效的港币活期储蓄存款户口，否则中银香港有权取消享有优惠的资格而不作另行通知。

- h. 上述之活期储蓄存款年利率优惠只供参考，中银香港保留随时更改上述年利率之绝对权利。
- i. 如合格客户同时使用本优惠及其他活期储蓄存款推广及 / 或优惠，中银香港保留只提供予合格客户其中一项或部份优惠之绝对权利。
- j. 中银香港保留随时修订、暂停或取消上述产品、服务与优惠以及修订有关条款的酌情权而毋须事先通知。
- k. 优惠名额有限，额满即止。
- l. 如有任何争议，中银香港保留最终决定权。

(9) 手机开户额外赏

- a. 手机开户 / 提升「综合理财服务」额外赏（「本推广」）推广期为2023年4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包括首尾两天（「推广期」）。
- b. 全新客户于推广期间透过中银香港手机银行应用程序（「手机银行」）（适用于分行「二维码开户」服务）成功开立个人银行账户；或现有个人银行客户于推广期间经中银香港手机银行流动应用程序（「手机银行」） / 网上银行 / 客户联系中心 / 中银香港分行（「指定渠道」）提升至「智盈理财」 / 「自在理财」且于推广期间维持相关「综合理财服务」的「综合理财总值」金额要求或以上，并符合以下所有条件（「合格客户」），可获享港币100元现金奖赏（「现金奖赏」），每位合格客户于推广期内只可享此奖赏一次：
 - i. 全新客户于2023年4月1日之前6个月内未持有任何中银香港的个人 / 联名 / 公司储蓄、往来、贷款账户或保管箱；或现有个人银行客户于2023年4月1日之前6个月内未曾选用或取消中银香港的「综合理财服务」；及
 - ii. 于开户/提升日年龄在18至35岁之间（包括18和35岁）；及
 - iii. 于推广期间，完成以下其中两个项目：
 - 登记中银香港出粮户口（「发薪服务」）
 - 经手机银行成功以流动电话号码、电邮地址或FPS ID 登记转数快
 - 成功申请任何中银信用卡
 - 经中银香港账户 / 中银信用卡进行「合格手机及网上签账」（详情请参阅本条款及细则第c条）
 - 开立全新证券账户
- c. 「合格手机及网上签账」指凭任何中银香港账户透过流动支付（只包括BoC Pay、WeChat Pay或Apple Pay）所作之零售签账及 / 或凭任何中银信用卡透过流动支付（只包括BoC Pay、云闪付App、AlipayHK、WeChat Pay HK、Apple Pay、Google Pay、Samsung Pay或Huawei Pay）及于网上所作之零售签账（不限任何单一签账金额，并以该签账之志账金额计算）（「合格手机及网上签账」）。
- d. 有关上述条款(c)之凭任何中银信用卡之合格手机及网上签账，均不包括「积FUN钱」交易、结余转户金额、自动转账、八达通增值/自动增值、分期付款（包括但不限于现金分期、月结单分期付款、网上缴费分期及商户免息分期之每月供款）、年费、财务费用、手续费、缴交公共事务费用/缴



中國銀行(香港)

BANK OF CHINA (HONG KONG)

费金额 (包括但不限于支付税款、通讯费、会费、教育机构费用/学费、或水电等公用设施的費用)、网上支付系统缴费予指定商户 (包括但不限于PayPal或支付宝)、购买及/或充值储值卡或电子货币包的交易、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的产品/服务交易 (包括但不限于存款、外汇、过数/转账、投机买卖、保险、基金、股票之供款及楼宇买卖)、赌博交易、慈善及非牟利机构交易, 以及其他未经许可之签账。

- e. 任何虚假交易、未经许可的交易、已取消或已退款的交易款项均不会视为有效交易, 且不合格参加本推广。
- f. 本推广名额有限, 先到先得, 送完即止, 并以中银香港之记录为准。
- g. 现金奖赏将于2023年9月30日或之前志入合格客户的储蓄/往来账户。
- h. 合格客户于推广期内及发送奖赏时, 需持有有效的中银香港储蓄/往来账户及网上/手机银行账户, 否则将不获发有关奖赏。
- i. 参加本推广前, 合格客户必须细阅及遵守本条款及细则, 而合格客户的参与将代表已阅读及同意各项条款及细则。

一般条款及声明

中银信用卡免找数签账额 (「免找数签账额」)

- 免找数签账额只可用作日后信用卡零售签账用途, 并不可用作透支现金、支付任何财务费用或缴交获赠免找数签账额前累积未缴的信用卡结欠。免找数签账额不能兑换现金、转换其他礼品、退回及转让。
- 免找数签账额将志入合格信用卡。如合格客户持有一张或以上的合格信用卡, 免找数签账额将志入最高档次的合格信用卡账户 (卡种档次由高至低顺序为Private Card、Visa Infinite卡、银联双币钻石卡、World万事达卡、Visa Signature卡、白金卡、钛金卡、金卡及普通卡)。
- 当卡公司志入免找数签账额时, 有关合格理财客户的信用卡账户状况必须正常、有效并维持良好信用状况, 没有不能依期偿还的任何到期欠款, 或违反持卡人合约条款, 或因任何理由被取消或终止信用卡账户。合格理财客户如未能符合上述要求, 中银香港及卡公司保留撤销有关优惠的权利而毋须事先通知。

一般条款

- 上述各项优惠只适用于个人银行客户。
- 上述产品、服务与优惠受有关条款约束, 详情请参阅相关宣传品或向中银香港分行职员查询。
- 中银香港保留随时修订、暂停或取消上述产品、服务与优惠以及修订有关条款的酌情权。
- 客户需自行支付使用及/或下载中银香港流动应用程序或手机银行所产生的相关数据费用。
- 请透过官方软件应用商店或中银香港网页下载中银香港流动应用程序, 并注意搜寻的标识符样。
- 浏览人士使用中银香港流动应用程序及/或手机/网上银行即表示同意中银香港于流动应用程序及/或手机/网上银行上不时所载之免责声明及政策。
- 如有任何争议, 中银香港保留最终决定权。
- 如本宣传品的中、英文版本有歧异, 概以中文版本为准。

风险披露声明

以下风险披露声明不能披露所有涉及的风险亦不会考虑中银香港概不知情的个人情况。在进行交易或投资前, 尤其是在您不确定或不明白以下风险披露声明或进行交易或投资所涉及之性质及风险的情况下, 您应负责您本身的独立审查或寻求独立的专业意见。您应按本身的承受风险能力、财政状况、投资经验、投资目标、投资

期及投资知识谨慎考虑是否适宜进行交易或投资。

基金交易的风险

基金产品或服务并不等同，亦不应被视为定期存款的替代品。投资虽可带来获利机会，但每种投资产品或服务都有潜在风险。由于市场瞬息万变，投资产品的买卖价格升跌及波幅可能非如您所预期，您的资金可能因买卖投资产品而有所增加或减少，投资基金的价格可升可跌，甚至可能变成毫无价值。因此，您可能不会从投资基金中收到任何回报。基于市场情况，部分投资或不能实时变现。投资决定是由您自行作出的，但您不应投资于此产品，除非中介人于销售此产品时已向您解释经考虑您的财政状况、投资经验及目标后，此产品是适合您的。投资涉及风险。请细阅相关的基金销售文件，以了解基金更多数据，包括其风险因素。倘有任何关于进行交易或基金涉及性质及风险等方面的疑问，您应征询独立财务顾问的意见。

证券交易的风险披露声明

证券交易的风险

月供股票计划并不等同，亦不应被视为定期存款的替代品。证券价格有时可能会非常波动。证券价格可升可跌，甚至变成毫无价值。买卖证券未必一定能够赚取利润，反而可能会招致损失。

证券孖展的风险

藉存放抵押品而为交易取得融资的亏损风险可能极大。您所蒙受的亏蚀可能会超过您存放于有关交易商或证券保证金融资人作为抵押品的现金及任何其他资产。市场情况可能使备用买卖指示，例如「止蚀」或「限价」指示无法执行。您可能在短时间内被要求存入额外的保证金款额或缴付利息。假如您未能在指定的时间内支付所需的保证金款额或利息，您的抵押品可能会在未经您的同意下被出售。此外，您将要为您的账户内因此出现的任何短欠数额及需缴付的利息负责。因此，您应根据本身的承受风险能力、财政状况、投资经验、投资目标、投资期及投资知识，仔细考虑这种融资安排是否适合您。

投资上海或深圳 A 股前应充分了解有关详情、风险、收费及注意事项，详情请浏览中银香港网页「经沪港通、深港通买卖中国 A 股及进行中国 A 股孖展交易的注意事项」或向中银香港职员查询。

人民币兑换限制风险

人民币投资受汇率波动的影响而可能产生获利机会及亏损风险。客户如将人民币兑换为港币或其他外币时，可能受人民币汇率的变动而蒙受亏损。目前人民币并非完全可自由兑换，个人客户可以通过银行账户进行人民币兑换的汇率是人民币(离岸)汇率，是否可以全部或实时办理，须视乎当时银行的人民币头寸情况及其商业考虑。客户应事先考虑及了解因此在人民币资金方面可能受到的影响。

美国股票的注意事项

投资美国证券前应充分了解有关详情、风险、收费及注意事项。阁下应自行寻求有关税务之专业意见，包括但不限于进行海外投资时可能涉及之遗产税及红利预扣税等税务责任。



美国证券投资服务不适用于美国人士，亦可能只限在某些司法管辖区提供。任何人士于作出投资前，应寻求独立咨询，考虑有关投资是否适合阁下。

由于服务器需要定期进行维护服务，系统于下列时间将不能提供美股交易、资金调拨、检查所持证券及公司行动服务：香港时间星期六 上午 11:30 – 下午 4:30

另为配合美股系统于美国深夜时段进行系统维护，系统于下列时间将不能提供美股交易、资金调拨及公司行动服务(查询功能则维持正常)：香港时间每日下午 12:45 至下午 2:15(适用于美国的标准时间 - 由 11 月第一个星期日至 3 月第二个星期日)或上午 11:45 至下午 1:15(适用于美国的夏令时间 - 由 3 月第二个星期日至 11 月第一个星期日)。

本宣传品不构成对任何人作出买卖、认购或交易在此所载的任何投资产品或服务的要约、招揽、建议、意见或任何保证且 不应被视为投资意见。

本宣传品由中银香港刊发，内容并未经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审阅。